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019
债券代码：122425	债券简称：15 际华 01	
债券代码：122426	债券简称：15 际华 02	
债券代码：122358	债券简称：15 际华 03	
债券代码：143137	债券简称：18 际华 01	

##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继续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理层签订聘用协议并确定审计费用。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七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始终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

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为继续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不再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提供 2019 年度审计服务。

##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格证书：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充分审核，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事项之前,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了提交独立董事进行事前审核的程序;独立董事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